

# 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文件

皖销〔2022〕48号

## 关于印发《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《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已经公司批准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

2022年11月9日





# 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(试行)

2022-11-09 发布

2022-11-09 实施

---

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发布



# 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信息公开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规范安徽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信息公开工作，提高公司工作透明度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根据《省国资委关于推进省属企业信息公开的指导意见》（皖国资办〔2017〕204号）及2021年7月9日下发的《省国资委关于进一步推进省属企业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公司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公司针对不同的信息选择适合的公开方式，包括省公司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。

**第三条** 公司综合管理部作为信息公开的牵头部门，负责制订管理制度及日常工作；公司各部门依据本制度，在职责范围内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各自职责详见《销售公司信息公开目录更新维护责任分工表》（附件一）。

## 第二章 信息公开的原则

**第四条** 信息公开坚持依法合规、真实准确、及时公开并严格责任的原则。

（一）依法合规。公开的信息必须依法合规，严格遵循法律、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规定，依法确定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方式、范围和程序，严格保护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。

（二）真实准确。公开的信息应当真实、准确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三）及时公开。应当公开的信息应采取适当方式及时公开，不得隐瞒、拖延或不公开。

（四）严格责任。公司相关单位按照“谁形成谁公开，谁公开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提供的公开信息负责。

## 第三章 信息公开的内容

### **第五条 信息公开的内容**

- (一) 企业信息：主要包括企业简介、工商注册登记等企业基本信息；
- (二) 经济信息：主要包括企业年度主要财务经营情况、年度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；
- (三) 组织架构信息；
- (四) 机构领导信息；
- (五) 其他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。

### **第六条 不予公开的信息**

- (一) 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，涉及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的信息。
- (二) 公开后可能会影响检查、调查取证、审议等执法活动的信息。
- (三) 公司认定的可能对他人隐私和名誉构成侵害、对相关人员合法权益造成损害、对企业及社会的正常秩序带来影响的信息。
- (四) 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信息。

## **第四章 审批流程**

**第七条** 需采用省公司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形式公开的信息，按《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信息发布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**第八条** 需采用其他形式公开的信息，经相关部门负责人、分管领导审核同意，提交公司主要领导审批后方可公开。

## **第五章 保密审查**

**第九条** 公司在公开信息前，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以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，对信息不能确定是否涉密时，应当报公司主要领导确定。

**第十条** 综合管理部负责指导各部门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，督促检查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保密责任落实情况。

## **第六章 附 则**

**第十一条** 本办法由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解释。

**第十二条**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一：

## 销售公司信息公开目录更新维护责任分工表

栏目名称		责任单位
一级栏目	二级栏目	
企业信息	企业简介	综合管理部
	工商注册基本信息	综合管理部
经济信息	财务经营状况	财务管理部
	国有资产保值增值	财务管理部
	年度工作报告	综合管理部
组织架构信息	组织架构	综合管理部
机构领导信息	机构领导	综合管理部
其他	/	综合管理部